

外籍市民 生活指南

がいこくじんしみん せいかつ
外国人市民のための生活ガイドブック

中国語 中文



2017年4月 広島市市民局

へいせい ねん ねん がつ ひろしま し し じんきょく
平成29年(2017年)4月 広島市市民局

目 录

欢迎光临广岛

1 生活相关信息

1-1 自来水、下水道、电、煤气	1
1-2 邮政	2
1-3 垃圾的倒出方法	2
1-4 淘取粪尿	2
1-5 健康、福利	3
1-6 育婴	4
1-7 教育	5
1-8 住宅	7
1-9 税收	8
1-10 就业	9
1-11 交通	10
1-12 社区生活	11

2 急救、防灾信息

2-1 火灾、突发疾病时	12
2-2 休息日、夜间的急救医疗	13
2-3 遭遇交通事故、犯罪事件时	14
2-4 自然灾害	15

3 生活必需的手续

3-1 外国人登记手续	17
3-2 居留相关手续	19
3-3 健康保险	22
3-4 护理保险	23
3-5 养老金	24
3-6 其他	25

4 咨询·指南窗口一览

4-1 咨询窗口	26
4-2 市政府机关、设施等	31
4-3 国际机构	37
4-4 交通机关	37
4-5 其他	38

5 在日常生活当中可见的主要的标志等

	40
--	----

欢迎光临广岛

欢迎光临国际和平文化都市——广岛。

为消除居住在广岛市的外籍人士在日常生活中的不方便感，本指南记载了急救防灾信息、生活相关信息以及生活必需的手续等，希望大家有效地利用。

更详细的请咨询相关部门。

为确保您能在本市窗口顺利办理申请等事务，请您尽量在懂日语者的协助下前来窗口办理。

此外，还为日语不方便者开设了“广岛市外国人市民生活咨询处”等可使用外语进行各种咨询的窗口。请随便利用。（参见 P27）

请参考广岛市主页。<http://www.city.hiroshima.lg.jp/>（参见 P38）

希望大家在广岛市的生活过得舒适。

1 生活相关信息

1-1 自来水、下水道、电、煤气

● 自来水

自来水由广岛市自来水局供给。开始使用时或停止使用时，请至少提前 3 天与搬家顾客受理中心（TEL082-511-5959、FAX082-228-8861）联系。

* 有关自来水收费事项请向各营业所（参见 P32）咨询。

在铺设下水道的地区，同时征收下水道使用费和水费。

* 有关下水道使用费的咨询

广岛市下水道局管理科（电话：082-241-8258）

● 电气

开始用电或停电时，请与中国电力株式会社相关营业所（参见 P38）联系。

● 煤气

申请使用城市管道煤气或发生故障时，请与广岛煤气株式会社（参见 P38）联系。

使用液化石油气的用户，请与各地区的销售店联系。销售店的相关信息请向房东确认。

1-2 邮政

除邮政业务外，邮局还提供储蓄及保险相关业务。

此外，当住址发生改变时，只要向邮局提交搬迁通知书，在一年之内，寄往原住址的邮件物品可直接由邮局转递到新地址。

* 英语邮政指南服务 电话：0570-046-111

周一～周五 8:00～22:00 周六、周日、节假日 9:00～22:00

* 英语邮政介绍主页：http://www.post.japanpost.jp/index_en.html

1-3 垃圾的倒出方法

家庭垃圾按以下 8 大种类分别收集：可燃垃圾、塑料瓶、回收利用塑料（容器包装塑料）、其它塑料（容器包装以外的塑料）、不可燃垃圾、资源垃圾、有害垃圾、大型垃圾。

* 关于垃圾的分类方法等，请参考您居住地的各区政府市民科等部门所分发的《家庭垃圾的正确倒出方法》（有英语版、汉语版、韩国·朝鲜语版、西班牙语版、葡萄牙语版）、倒垃圾指南《广岛 8》。

* 请将垃圾分为 8 大种类，于各地区指定日期早上 8 点 30 分前，放于指定场所。大型垃圾的收集采取通过电话、传真或广岛市主页申请的方式，按户收集（收费）。请于各个地区指定的大型垃圾收集日的 3 天之前，向大型垃圾受理中心（=大型ごみ受付センター）（电话：082-544-5300，传真：082-544-5301）提出申请。或大型垃圾收集日的 5 天之前，请在网页（<http://www.city.hiroshima.lg.jp>）上申请。（3 天之前、5 天之前是大型垃圾收集日的前一天开始并除了大型垃圾受理中心的休息日之后计算的。）

* 关于垃圾收集，请向各环境事业所（参见 P33）咨询。

1-4 淘取粪尿

没连接到下水道或净化槽的家庭的厕所需要淘取粪尿。开始或停止淘取时以及使用厕所的人数等有所变化时，根据淘取区域的区分请向以下窗口联系。

有关费用也请向以下咨询。

○淘取区域：中区·东区（福田，马木，温品，上温品以外的区域）·南区·
西区·安佐南区·安佐北区·佐伯区

···广岛市都市整備公社环境事业部环境事业课（TEL 082-244-7791）

○淘取区域：东区（福田，马木，温品，上温品）·安艺区

···安艺地区卫生设施管理工会业务科（TEL 082-885-2534）

1-5 健康、福利

1-5-1 医院、诊疗所

生病或受伤时，请带好健康保险证和钱，前往能治疗这些症状的医院、诊疗所。在医院或诊疗所就诊时，有时无法通过外语沟通，因此最好与懂日语者一同前往。

此外，各医院、诊疗所以对非住院患者的看病时间段也各不相同，敬请注意。休息日、夜间突发急病时，请到附近的休息日急救诊疗所就诊。（参见 P13）

1-5-2 福利事务所、保健中心（参见 P32 区政府厚生部）

为同时提供保健、福利服务，区政府与保健中心、福利事务所联手，开展福利部的业务。保健中心提供与孕产妇、婴幼儿、儿童、成年人、老龄者、精神障碍者的相关保健咨询和指导；福利事务所为生活困难者、身心障碍者、儿童、老龄者、单亲家庭里有各种烦恼的人们提供咨询服务，并实施必要的援助和措施。

福利部分为生活科、健康长寿科、保健福利科 3 科，业务内容如下：

负责科室	咨询内容等	
生活科	生活困难者的咨询	生活保护等
健康长寿科	老龄者的医疗、福利咨询	后期高龄者医疗、入住养老院、预防虐待高龄者等
	成年人和老龄者的健康咨询、健康检查	肥胖及高血压等的健康咨询、牙科咨询、爱滋病检查与咨询、结核病检查以及癌症检查等
	预防接种咨询	儿童预防接种、老年人流感预防接种等
	护理保险相关咨询	护理必要性认定、保险费征收等
保健福利科	儿童福利咨询	保育园等的入园、儿童医疗费补助、儿童补贴、儿童抚养援助等
	单亲家庭福利咨询	单亲家庭等医疗费补助、儿童抚养补贴等
	身心障碍者福利咨询	残疾人手册、严重身心障碍者医疗费补助、设施入住、补贴等
	孕产妇、婴儿、育婴咨询	母子健康手册、婴幼儿健康检查、育婴讲座等
	精神保健福利咨询	精神病患者保健福祉手册、自立支援医疗（精神通院医疗）等

1-5-3 地区综合支援中心（参见 P35）

地区综合支援中心是面向该地区高龄者的“综合咨询窗口”，为高龄者能够在熟悉的居住环境中安心地生活而设置的，由保健师、社会福利士以及主任护理支援专业员等专业人士提供护理预防、保健福利等各种各样的咨询服务。

1-6 育婴

1-6-1 怀孕、分娩

怀孕后，请向区政府福利部（=厚生部）保健福利科（参见 P32）报告，该部门将发给您母子健康手册（有英语版、汉语版、菲律宾语版（他加禄语版）、泰语版、韩语·朝鲜语版、葡萄牙语版、西班牙语版、印度尼西亚语、越南语版。）

该手册是用来记录母子健康状态的手册，凭附赠的健康检查券、预防接种券可享受相关服务。

婴幼儿在 1 岁生日前一天为止可在医疗机构接受 2 次婴儿一般健康检查，还可接受市政府实施的面向 4 个月儿童的健康咨询、1 岁半儿童以及 3 岁儿童的健康检查。4 个月儿童的健康咨询、1 岁半儿童以及 3 岁儿童的健康检查具体日期由市政府通知。

以 0 岁到初中三年级为止（满 15 岁后的第一个 3 月 31 日为止）儿童（住院补助是「初中三年级」为止、门诊治疗补助是「小学三年级」为止）为对象，提供医疗费补助。（有收入限制）。

此外，对 0 岁到初中三年级（满 15 岁后的第一个 3 月 31 日为止）儿童的抚养者，支付儿童补贴*。（参见 P25）请向居住地的区政府福利部保健福利科（参见 P32）咨询。

1-6-2 保育园等

保育园是在孩子父母由于工作或生病等原因，白天无法在家里照看孩子的情况下，接受寄放并照看孩子的设施。对象是 0 岁至学龄前儿童。保育费以孩子所在家庭的市民税额等为基准决定。

此保育设施有如下的设施

- 保育园
- 认定儿童园（持有幼儿园和保育园的双重作用的设施）
- 小规模保育事业所（小规模的对 0-2 岁的幼儿为对象）
- 事业所内保育事业所（地区范围）（是企业为员工而建的保育设施，也接受地区的幼儿。0-2 岁的幼儿为对象）

按照原则请于入园前一个月的 10 号以前办理申请手续。（3、4 月入园的除外）

有关入园申请及保育费的咨询，请在保育园所在区的福利部（=厚生部）保健福利科（参见 P32）办理。

1-6-3 幼儿园

幼儿园是以学龄前儿童为对象的教育设施。分为市立幼儿园和私立幼儿园。

市立幼儿园以4岁与5岁儿童为对象（基町、落合、船越这3个幼儿园也接收3岁儿童）。对3岁与4岁儿童的招收工作在入园前的11月份进行。

此外，人数未满的幼儿园随时受理入园申请。

关于市立幼儿园的事项，请向教育委员会指导第一科（电话082-504-2784）咨询。

此外，大多数私立幼儿园以3岁至5岁儿童为对象，希望入园时，请直接向这些幼儿园咨询。

1-6-4 放学后儿童俱乐部

针对小学的儿童，因家长需上班等原因，放学后至下午5点左右，家里常无大人照看时，代家长照看孩子的事业。对于利用的具体条件等，请直接咨询希望利用的放学后儿童俱乐部。

1-7 教育

1-7-1 日本的教育制度

日本的义务教育制度包含6岁到12岁的小学6年以及12岁到15岁的初中3年，共计9年。

希望进一步接受教育时，可以参加考试，入读高中3年，大学4年（短期大学为2年）等。所有学校的学年都是4月份开始，并于次年3月份结束。此外，学校分为公立（国立、县立、市立）和私立。

1-7-2 小学、初中、特别支援学校

希望入读市立小学、初中时，请向居住地的区政府（参见P31）市民科或教育委员会教务科（电话082-504-2469）咨询。

希望入读特别支援学校时，请向青少年综合咨询中心（电话082-504-2197）咨询。

不论日语能力如何，都可以入读市立小学、初中、特别支援学校。根据您所在居住地，对可入读的学校有所规定。

市立小学、初中、特别支援学校用日语授课。不用交学费，但需要负担部分伙食费及教材费。

对因经济原因导致孩子上学有困难的家庭，市政府提供就学援助，援助学习必需的费用。关于就学援助，请向就读的学校或教育委员会教务科（电话 082-504-2469）咨询。

1-7-3 高等学校（高中）

日本有 98%以上的人就读高中。

就读高中必须参加考试。也有学校设有推荐入学制度。（在日本即便初中没有毕业，只要被认可具有相当程度的学习能力，即可参加入学考试。）

高中分为国立、县立、市立的公立学校和私立学校，按课程内容分为普通科、专门学科（工业科、商业科、农业科等）及综合学科等。按照上课时间等可分为全日制、定时制（白天·夜间）及函授制。

市立高校的详情请咨询教育委员会指导第二科（电话 082-504-2704）。

其他高校的详情请咨询以下单位。

* 国立学校 广岛大学附属高等学校 电话 082-251-0192

* 县立学校 广岛县教育委员会高中教育指导科
电话 082-513-4992

* 私立学校 广岛县私立学校团体综合事務局 电话 082-241-2805

1-7-4 短期大学、大学

和高中一样，就读短期大学（短大）和大学必须在入学前参加入学考试。

（在日本即便初中及高中没有毕业，只要被认可具有相当程度的学习能力，即可参加入学考试。）

希望入学者，请直接与相关学校联系。

1-7-5 外国人学校

市内有用英语授课的广岛国际学校，以及用韩语、朝鲜语授课的「广岛朝鲜初中高级学校」（小学、初中、高中在一起）。

外国人学校属于各种学校（指正规学校体系之外施行类似于正规学校教育的各种非正规职业技术学校的总称），均设有相当于日本的幼儿园、小学、中学以及高中的各类课程。修完中学课程、高中课程后，也可升学至日本的大学。详情请咨询各学校。

* 广岛国际学校 电话 082-843-4111

* 广岛朝鲜初中高级学校 电话 082-261-0028

1-7-6 希望学习日语时

希望学习日语时，除日语学校外，国际交流团体及地方公民馆也会开办日语教室及日语讲座。

日语学校需要支付学费，地区的公民馆等举办的日语教室及日语讲座的费用较低或免费。请查阅广岛和平文化中心国际交流·协力科的主页

(<http://www.pcf.city.hiroshima.jp/ircd/>

[Japanese/index.html](http://www.pcf.city.hiroshima.jp/ircd/Japanese/index.html)) 的“广岛市内的日语教室”后，直接与相关日语教室联系。

希望就读日语学校者，请直接与相关学校联系。

1-8 住宅

1-8-1 寻找住宅的方法

一般是通过房地产商寻找住宅。如果在大学留学，有时大学会提供相关信息。

租借住宅时需要签订租赁合同，而且一般需要“保证人”。通常，租赁合同里包含礼金、押金等日本独有的制度。详细情况请向房地产商或大学咨询。

1-8-2 政府出租住宅

● 市营住宅

已办理了市民登记手续并在广岛市内居住或工作者，若家庭结构、收入等方面符合要求，可以申请入住市营住宅。

有定期公开招募（2、5、8、11月份，每年募集4次）以及长期公开招募，申请手续及咨询可在区政府建筑科（参见P31）进行。

● 特定优良出租住宅

特定优良出租住宅是面向中间阶层收入者的公寓大楼，并根据收入情况，市政府给予部分补助。入住申请及入住资格等有关详细信息，请向以下业务管理人咨询。

① SUMAIRU House

* （財）广岛市都市整備公社住宅管理部 SUMAIRU House 负责人

电话 082-244-0937 传真 082-242-1324

<http://www.hts.city.hiroshima.jp/tokuchin/>

② 绿井 Sky Stage

* 广岛县住宅供给公社管理住宅部住宅管理负责人

电话 082-248-2272 传真 082-243-6721

<http://www.jkk-hiroshima.or.jp>

●旧高龄者居住法面向高龄者的优良出租住宅

设有紧急警报服务及在厕所浴室装设扶手等设备，使高龄者能安心居住的出租住宅。对于低于一定收入的入住家庭，市政府给予一部分房租补贴。有关入住申请及入住资格等详细信息，请向以下业务管理人咨询。

① 绿井 Sky Stage

* 广岛县住宅供给公社管理住宅部 住宅管理负责人

电话 082-248-2272 传真 082-243-6721

<http://www.jkk-hiroshima.or.jp>

1-8-3 接受外国人入住的民间租赁住宅

● 广岛县安心租赁支援事业

通过提供有关外国人等「确保住宅需要照顾者」可以入住的民间租赁住宅的信息或支援居住，而支持入住的事业。

想了解更多信息请问讯以下管理者。

* 广岛县住宅科住宅计划组

电话 082-513-4164 传真 082-223-3551

<http://www.pref.hiroshima.lg.jp/soshiki/108/1299735819747.html>

● 完善有效利用民间住宅型住宅安全网推进事业

以通过改善现有民间租赁住宅的居住环境或有效利用空房而安定「确保住宅需要照顾者」的居住为目的，「确保住宅需要照顾者」的入住等作为条件，国家补助民间租赁住宅空房修复费的一部分的事业。

想了解更多信息请问讯以下管理者。

* 完善有效利用民间住宅型住宅安全网推进事业执行支援室

电话 03-6214-5690 传真 03-6214-5899

<http://www.minkan-safety-net.jp/index.html>

1-9 税收

1-9-1 日本的税金

日本的税收包括国家征收的国税和地方自治团体（都道府县以及市町村）征收的地方税。国税包含所得税、法人税、遗产税、消费税等。

地方税中的都道府县税包括县民税、汽车税、地方消费税等；地方税中的市町村民税则包括市民税、固定资产税、轻便型汽车税。

1-9-2 个人的市民税、县民税

在广岛市拥有住所者需负担地方税中的市民税和县民税。这两种税金合在一起征收。这些税金（市民税与县民税合在一起称为“居民税”）包括：按照均等税额征收的“均等额”以及按照本人前一年的所得金额征收的“所得负担额”。

另外，来自与日本签订“租税条约（避免双重征税协定）”国家的留学生或企业学徒工等，符合一定的必要条件者，有可能免除所得税及居民税。为了免除所得税及居民税应要各自申报。只申报所得税，就不能免除居民税。

详细情况请向负责居住区的市税事务所市民税股（参见 P31）咨询。

1-10 就业

需要就业或在工作中发生雇佣、劳动条件等纠纷时，请向以下咨询窗口咨询。

● 职业咨询、介绍的相关咨询

广岛外国人雇佣服务台（在“Hello Work（哈罗-工作）广岛”内）（参见 P29）

（电话 082-227-1644）

口译： 10:00 ~ 16:00

西班牙语、葡萄牙语（周一、周三、周四）

中文（周一、周四、周五）

英语（周二、周三）

※ 除“Hello Work（哈罗-工作）广岛”外，在市内的 Hello Work（哈罗-工作）服务点

Hello Work（哈罗-工作）广岛东 电话 082-264-8609

口译：9:00~16:00

西班牙语、葡萄牙语（周一、周三）

Hello Work（哈罗-工作）可部 电话 082-815-8609

● 雇佣、劳动条件等纠纷的咨询

外籍劳动者劳动条件咨询台（在广岛劳动局监督科内）（参见 P29）

（电话 082-221-9242）

服务时间：9:00~12:00 13:00~17:00

口译：葡萄牙语、西班牙语（周二、周五）

中文（周五）

1-11 交通

1-11-1 交通规则

在日本，汽车、摩托车、自行车靠左通行，行人靠右通行。人行横道线上行人优先。必须遵守以下义务：汽车里所有座位上的人都应系好安全带，搭载未满 6 岁儿童开车时，应将孩子放在儿童座椅中，骑摩托车时应戴好安全帽。

此外，禁止一边使用手机一边开车及酒后驾车。尤其是酒后驾车会被处以重罚。

1-11-2 禁止自行车等的停放

停放自行车及摩托车时，请使用停车场。随处停放自行车及摩托车，不仅妨碍行人走路，还可能导致交通事故、妨碍紧急行动。广岛市除纸屋町、八丁堀周围、JR 广岛站外，还在其他 5 个车站周围，指定了自行车等的停放限制区域（标有右图标志的场所），在这些区域内停放的自行车、摩托车等是立即撤走的对象。被撤走的自行车等由自行车等保管所保管。



[关于领回自行车等]

* 归还地点 广岛市西部自行车等保管所 电话：082-277-7916

* 归还时间 每天 10:30~19:00（节日及年底年初的 12 月 29 日至 1 月 3 日除外）

* 归还费用 自行车 2,160 日元，助动车（50CC 以下）4,320 日元，摩托车 5,400 日元

* 必要物品 钥匙、身份证明证件（驾驶证、学生证、健康保险证等能确认本人身份的证件）

此外，保管时间为 1 个月。逾期不来领取的情况下，由市政府负责处理。

1-11-3 公共交通机关

广岛市内的公共交通机关中，铁路有 JR 线（山阳本线、吴线、可部线、艺备线）、广岛电铁（市内线、宫岛线）以及阿斯特拉姆莱茵线（=アストラムライン）；巴士方面有 12 家巴士公司（广岛电铁、广岛巴士（=広島バス）、广岛交通、中国 JR 巴士（=中国 JR バス）、艺阳巴士（=芸陽バス）、备北交通、HD 西广岛、第一出租车（=第一タクシー）、广交观光、天使出租车（=エンゼルキャブ）、sasaki 观光（ささき観光）、综合企划团体（総合企画コーポレーション）等，都是始终点均位于市内巴士线路。

关于车费，乘坐 JR、阿斯特拉姆莱茵线时，乘车前在自动售票机买票，经检票口检票，并在下车的车站将再次接受检票。

其他交通机关的车费：乘车时取一张号码票，车内会显示与号码票的号码对应的车费。下车时请把该号码所对应的金额投入收费箱。其中，广岛电铁（市内线）为统一票价，乘车时无需领取号码票。

此外，广岛电铁（市内线、宫岛线）、阿斯特拉姆线（Astramline）以及巴士（一部分交通公司除外）出售可通用的“PASPY” IC 磁卡，JR 出售“ICOCA” IC 磁卡，使用方便。

详细情况请向最近的交通机关咨询（参见 P37）。

1-12 社区生活

1-12-1 与邻居的交往

在日本，一般认为：当遇到什么事情时重要的是“远亲不如近邻”。即使不懂日语也总会有办法。购物方法、垃圾的倒出方法等的信息交流，孩子生病、万一发生灾难时互相帮助等，从与邻居交往中能获得很多信息，因此请积极与邻居交往。

1-12-2 生活规范

为了创建一个舒适的社区生活环境，请注意遵守以下生活规范。

● 生活噪音

在小区住宅或者公共住宅区，邻居家可能会听到您房间里的声音。因此请注意不要发出很大的声音。尤其是在深夜或者凌晨要特别注意。例如以下声音有可能成为噪音，影响他人。

（电视及收音机的声音、乐器的声音、大声说话的声音、吸尘器及洗衣机的声音、淋浴及洗澡的声音、开门关门的声音等）

● 住宅区的公共设施的使用

楼梯以及走廊为公共设施。在发生地震或者火灾时，这些公共设施作为避难通道使用，所以请不要放置私人物品。

1-12-3 居民会、自治会

居民会、自治会作为社区中互助与交流的场所，是由社区居民自发组成的自治组织。原则上是自由入会，入会不仅有助于获取日常生活以及社区内的信息，同时还是参加社区活动、及灾难发生时传达避难信息、互相帮助等的一个途径。

1-12-4 想学习日语及日本文化时

广岛市内共有 71 座公民馆。支付较低的费用（有时免费）便可在公民馆学习日语及日本文化等知识。所住附近的公民馆的联系方式，请向市民局生涯学习科（电话 082-504-2495）或广岛市文化财团人・城市网部管理科（电话 082-541-5335）咨询。

日语教室，请查阅广岛和平文化中心国际交流・协力科主页

（<http://www.pcf.city.hiroshima.jp/ircd/Japanese/index.html>）的“广岛市内的日语教室”后，直接与相关日语教室联系。

2 急救、防灾信息

2-1 火灾、突发疾病时

2-1-1 发生火灾时

一旦引发火灾，不仅对自己，还会对周围的邻居造成很大的麻烦和危害，所以请充分注意火的使用。

万一发生火灾，应大声通知邻居起火了，同时拨打 119 报警。

2-1-2 突发疾病时

因疾病或严重受伤等而需要应急治疗时，请拨打 119，呼叫救护车。但是，病情或受伤程度不严重，可自行或在家人陪同下前往医院或诊疗所时，请尽量不要使用救护车。

2-1-3 火灾、急救、救助时的 119 报警

请向 119 报告以下信息：

- ① 是火灾、急救，还是需要救助
- ② 地址或地点要让人容易明白，目标要确切
- ③ 姓名、电话号码

* 关于灾害（地震、台风等自然灾害）以及防灾的咨询

居住区的消防署（参见 P33）警防科

居住区的区政府（参见 P31）区域振兴推进科

* 关于火灾、救助出动的咨询

电话：082-246-0119（自动应答电话）

2-2 休息日、夜间的急救医疗

请参考下表，到附近的医疗机构就诊。

(以下时间为受理时间)

分类	白 天	夜 间
周一～ 周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经常就诊的医生 (指平时常去看病或咨询健康状态,家附近的医院的医生.除可放心接受治疗外,有时个别情况休假日,夜间也有可能帮忙诊断,所以请尽量在家附近定常去的医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广岛市民医院(内科等) 17:00~次日 8:30 舟入市民医院 小儿科 17:30~次日 8:30 广岛市医师会千田町夜间急病中心 (内科、眼科) 19:30~22:30 安佐医师会可部夜间急病中心(内科) 19:00~22:30
周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经常就诊的医生 广岛市民医院(内科等) 8:30~17:00 舟入市民医院(小儿科) 8:30~17:30 安艺市民医院 (内科、外科、小儿科等) 8:30~15: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广岛市民医院(内科等) 17:00~次日 8:30 舟入市民医院 (小儿科) 17:30~次日 8:30 (耳鼻咽喉科) 19:00~22:30 安艺市民医院(内科或外科) 18:00~23:00 广岛市医师会千田町夜间急病中心 (内科、眼科) 19:30~22:30 安佐医师会可部夜间急病中心 (内科) 19:00~22:30
周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值班医生(各诊疗科) (刊登于当天报纸、市政府主页) 9:00~18:00 广岛市民医院(内科等) 8:30~17:00 舟入市民医院(小儿科) 8:30~17:30 广岛口腔保健中心(牙科) 9:00~15: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广岛市民医院(内科等) 17:00~次日 8:30 舟入市民医院(小儿科) 17:30~次日 8:30 安佐市民医院(小儿科) 18:00~22:00 安艺市民医院(内科或外科) 18:00~23:00 广岛市医师会千田町夜间急病中心 (内科、眼科) 19:30~22:30
节假日	同周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广岛市民医院(内科等) 17:00~次日 8:30 舟入市民医院(小儿科) 18:00~次日 8:30 安艺市民医院(内科或外科) 18:00~23:00 广岛市医师会千田町夜间急病中心 (内科、眼科) 19:30~22:30

※广岛市医师会千田町夜间急病中心、安佐医师会可部夜间急病中心的内科对象是15岁以上者。

广岛市民医院
中区基町 7-33

电话：082-221-2291 传真：082-223-5514

舟入市民医院

【耳鼻咽喉科：正好节假日的周六、8月6日、12月29日・30日是休诊】
中区舟入幸町 14-11 电话：082-232-6195 传真：082-232-6156

安佐市民医院

【周六、周日、节假日、8月6日、12月29日～1月3日是休诊】
安佐北区可部南二丁目 1-1 电话：082-815-5211 传真：082-814-1791

广岛市医师会运营 安艺市民医院

【周三、周日、节假日、8月6日、12月31日～1月3日是休诊】
安艺区畑贺二丁目 14-1 电话：082-827-0121 传真：082-827-0561

广岛市医师会千田町夜间急病中心（内科、眼科）

【12月31日～1月3日是休诊】
中区千田町三丁目 8-6 电话：082-504-9990 传真：082-504-9991

安佐医师会可部夜间急病中心（内科）

【周日、节假日、12月29日～1月3日是休诊】
安佐北区可部四丁目 11-28 电话：082-814-9910 传真：082-814-9909

广岛口腔保健中心 【周一～周五、周六是休诊】

东区二叶之里三丁目 2-4 电话：082-262-2672 传真：082-262-2556

2-3 遭遇交通事故、犯罪事件时

2-3-1 遭遇交通事故时

遭遇交通事故时，如果有人受伤，必须先抢救受伤人员。如果需要呼叫救护车，请拨打 119 电话，同时也请拨打 110 报警。

2-3-2 遭遇犯罪事件时

遭遇强暴、伤害、盗窃等犯罪事件时，请拨打 110 报警。
此外，若能事先了解住所附近的警署、岗亭、派出所的地点和电话号码就更放心。

2-3-3 关于 110 报警

拨打 110 报警时，请说明何时何地（附近的建筑、车站等名称）发生了什么事，有没有人受伤，并且告知自己的姓名。请事先做好准备，以便在紧急时刻用日语应对。自己不能拨打电话时，请向身边的人请求帮助。

2-4 自然灾害

2-4-1 灾害对策

日本从 6 月至 10 月是大雨或台风季节，集中性暴雨以及强风会导致灾害。目前虽然能对台风和大雨进行一定程度的预测，但有时无法估量其威力。此外，日本是在全世界范围内也属于地震多发国家。因此请勿掉以轻心，平时就应事先准备好充分的对策。

2-4-2 为大雨、台风做好准备

由于短时间内在狭小地区集中降落的局部暴雨，有时引起灾害，所以请充分注意降雨的程度。

此外，台风引发的大雨和强风，其途经之处可能造成超出想象的河水泛滥、建筑物损坏等灾害，所以在台风季节请注意收听天气预报，请在台风临近时注意准备以下事项。

- (1) 准备好手电筒以及收音机以防停电
- (2) 注意收听收音机、电视等播放的气象信息
- (3) 对窗玻璃上的裂痕及松动的窗框进行加固。使用滑窗的家庭，请务必关好滑窗
- (4) 将花盆、晾衣杆等如果被风吹散，就有危险的物品，要收入室内或进行固定。
- (5) 不要随意外出
- (6) 请将可能浸水处的家具物品等搬到高处
- (7) 准备好避难时的食品、饮用水、医药品以及贵重物品等紧急外带用品。此外，为了以防停电及停止煤气等情况家里准备家人能坚持 3 天的食品、饮用水、生活必需品等。
- (8) 事先向区政府（参见 P31）及消防署（参见 P33）等单位打听避难场所的位置

2-4-3 防备地震

我们不知道地震什么时候会发生。注意日常的安全对策，并为在紧急时刻能镇定地采取正确的行动，请在平时事先注意以下事项：

- (1) 事先和家人商量好避难地点及联系方式（利用灾害时的 171 电话留言等）
- (2) 事先用防倒塌器具固定好家具，采取防倒塌措施
- (3) 准备好避难时的食品、饮用水、医药品以及贵重物品等紧急外带用品。此外，为了以防停电及停止煤气等情况家里准备家人能坚持 3 天的食品、饮用水、生活必需品等。
- (4) 调查建筑物周围的状况
- (5) 不要在火炉等物品周围放置易燃物
- (6) 事先准备好灭火器或灭火用水桶，或事先在浴缸里放满水
- (7) 确认好避难场所及避难路径
- (8) 积极参加自主防灾组织进行的防灾训练

2-4-4 地震发生时

请注意以下事项，镇定地采取行动

- (1) 伏到桌子等家具下面
- (2) 当地震引发的晃动缓和下来时关闭火源
- (3) 打开房门，确保出口畅通
- (4) 一旦着火，迅速灭火
- (5) 小心室内玻璃碎片
- (6) 不要慌张地跳出去
- (7) 不要靠近门或墙壁
- (8) 和隔壁邻居互相喊话
- (9) 互相协助进行应急救护
- (10) 通过电视或收音机了解准确的信息

2-4-5 避难时注意事项

在区政府、警察、消防、自主防灾组织等发出有关避难的通知时，或在房屋有倒塌危险或有火势蔓延危险时，请根据当时情况前往安全处避难。

- (1) 避难前，再次检查已经关闭火源（关闭煤气总阀、切断电源总开关）
- (2) 不要忘记携带联系便条，上面写有避难地点以及安危情况等联系方法
- (3) 穿着便于活动的服装，不要忘记携带保护头部的东西
- (4) 紧急时的外带用品装在背包里背着避难
- (5) 步行避难，携带物品要控制到最少
- (6) 去避难场所本身有危险时，避难到坚固建筑物的高处
- (7) 避难途中，要避开窄路、墙根、河滩等处

2-4-6 避难场所

(1) 指定紧急避难场所

是按灾害种类指定的，从紧迫的灾害危险中紧急逃生用的设施或场所。

灾害种类有泥石流、洪水、高潮、地震、海啸、大规模的火灾。

(2) 指定避难所（生活避难场所）

由于自己住宅的倒塌·烧毁等原因失去生活场所的灾害受害者临时住宿·停留的设施。

详情可以咨询所住地区的区政府（参见 P31）以及消防署（参见 P33）等。事先确认好这些避难场所是非常重要的。此外，应事先了解到各避难场所的避难路径等，确认好途中存在的危险场所。

2-4-7 分发紧急、急救卡

为了有助于外国人市民在被遭遇自然灾害或事件、事故等，并因不擅长日语而不能充分说明自己的情况等时，广岛市制作了「外

国人市民的紧急·急救时用卡」并分发。详细的请问讯市民局人权启发科（电话 082-504-2165）。

3 在日生活所需手续

3-1 外国人市民的新制度（2012年7月9日实施）

3-1-1 在留管理制度

在留管理制度所适用的对象为，入管法所规定的拥有在留资格的、在日本滞留时间为中长期（3个月以上）的外国人。（特别永驻者请看 3-1-2）

3-1-1-1 发给在留卡

- 随着新的在留管理制度的导入，外国人登录制度将被废止，而对中长期逗留者交付代替外国人登录证明书的「在留卡」。
- 「在留卡」是，上陆许可及在留资格变更许可、在留期间的更新许可等伴随有关在留许可而交付的，卡面上记载有姓名、出生年月日、居住地、国际·地区以及在留资格、在留期间等，还有脸部照片。

3-1-1-2 视同再入国许可制度

持有有效的护照和在留卡的外国人，出国后1年以内因需要在日本继续活动而再入国时，原则上不需要办理再入国手续。

3-1-1-3 在留所需手续【地方入国官署的手续】

- 姓名，国籍·地域等变更时
因结婚造成姓，国籍·地域等发生变化，因此需要变更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别，国籍·地域等时，办理变更手续后14天内，需提交护照，照片，在留卡及可以证明变更内容的资料等。
- 在留卡丢失或严重污损时
在留卡的丢失，失窃，磨损，严重污损或毁损等时，应提出补发申请。
- 在留资格所规定的活动变更或在留期间满期时
请办理在留资格变更申请和在留期间更新许可申请。在办理以上申请时，请同时提交护照，照片，在留卡及规定表格等资料。
- ※ 广岛入国管理局
广岛县广岛市中区上八丁堀 2-31
电话 08-221-4412
- ※ 有关住所的手续，请在各自的市区町村办理（参见 P31）

3-1-2 特别永驻者制度

特别永住者适用的制度与在留管理制度有所不同。

3-1-2-1 发给特别永住者证明书

将向特别永住者发给特别永住者证明书。

- 持有外国人登录证明书的人，请到以下日期为止办理替换[特别永住者证明书]的手续。

外国人登录证明书的下次确认申请期间开始日为 2015 年 7 月 9 日以后的人 → 至开始日为止

未满 16 岁的人 → 至 16 岁生日为止

- [特别永住者证明书]上记载有姓名、出生年月日、居住地、国际·地区以及在留资格、在留期间等，还有脸部照片。

3-1-2-2 视同再入国许可制度

持有有效的护照和特别永住者证明书的特别永住者，出国时，出国后 2 年以内有再入国的预定时，原则上不需要办理再入国手续。

3-1-2-3 特别永住者所需手续【居住地的市区町村的手续】

- 姓名，国籍·地域等变更时

因结婚造成姓，国籍·地域等发生变化，因此需要变更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别，国籍·地域等时，办理变更手续后 14 天内，需提交护照，照片，特别永住者证明书及可以证明变更内容的资料等。

- 特别永住者证明书的有效期间满期时

特别永住者证明书的有效期间到期前，需持护照（本人的护照），照片及特别永住者证明书办理有效期间更新的申请。

- 特别永住者证明书丢失或严重污损时

特别永住者证明书丢失，失窃，磨损，严重污损或毁损等发生时，应提出补发申请。

- ※ 有关住所的手续，请在各自的市区町村办理（参见 P31）

3-1-3 咨询

有关在留管理制度及特别永住者制度的问题，请向外国人在留综合信息中心咨询。

- ※ 外国人在留综合信息中心

接待时间：周一 ~ 周五 8:30 ~ 17:15

休息日：周六，周日，节假日，12 月 29 日 ~ 1 月 3 日

联系电话：0570-013904

（IP 电话·PHS·从海外 03-5796-7112）

3-2 住民登记

3-2-1 与住所相关的手续

3-2-1-1 刚到日本，需办理居住地登记时（中长期在留者）

- 入国时，领取到在留卡的
请在确定住址后 14 天以内，持在留卡前往住所所属的区政府市民课或者是出张所办理住址登记手续。
- 入国时，在护照上记载有“以后发放在留卡”的
请在确定住址后 14 天以内，持护照前往住所所属的区政府市民课或者是出张所办理住址登记手续。（参见 P31）

3-2-1-2 住址变更时

- 从广岛市迁往其他的市区町村时
首先前往原来的住所所属的区政府市民课或者是出张所办理迁出申请后，领取迁出证明书。然后在住所变更后 14 天之内，请持在留卡或特别永住者证明书（家庭成员全部的）及迁出证明书前往迁入地的市区町村办理入住登记手续。
 - 广岛市内搬迁时
住所变更后 14 天之内，请持在留卡或特别永住者证明书（家庭成员全部的）前往住所所属的区政府市民课或出张所办理登记手续。（广岛市内各个区之间的搬迁，只需到从前的居住地或搬入的住所的任何一处所属区政府或出张所办理区间搬迁登记即可。）
- ※ 注意事项
在办理迁入，搬迁及区间搬迁登记手续时，如果没有携带在留卡或特别永住者证明书的话，就无法记录新的住址，所以需要再次前往，敬请注意。

3-2-1-3 住民票的制订

- 中长期在留者及特别永住者等有住址的外国人将制订住民票（观光等短期滞在者除外）。住民票是将日本人住民及外国人住民以家庭

为单位制作成住民基本台账。今后也向外国人住民发行住民票副本。

如需要住民票副本时，请前往区政府市民课或者是出张所申请。（广岛市内的任意一个区政府市民课或出张所都可发行住民票副本。）（参见 P31）

● 个人编号通知卡

个人编号是拥有住民票的全体人员每个人拥有的 12 位数的号码。如果制订住民票，就以简易挂号信的形式，将记载个人编号的通知卡寄到户主。

个人编号使用于有关税及医疗、福利、雇用保险等行政手续，请妥善保管。

3-2-1-4 个人编号卡的交付

在广岛市里有住民票并希望办理个人编号卡的人，在居住区的区市民科或出張所（参见 P31）交付个人编号卡。初次免费。

是卡面记载有姓名（通称）、出生年月日、性别、地址、个人编号，还有本人脸部照片的塑料制卡。

有关申请个人编号卡的详细信息请问讯居住区的区市民科或出張所（参见 P31）

※ 住民基本台账卡的发行已结束，但持有此卡的人可以使用至有效期限为止。如果持有住民基本台账卡的人领取个人编号卡，就要返还住民基本台账卡。

3-2-1-5 电子证明书的交付

在广岛市里有住民票、持有个人编号卡并希望办理电子证明书的人，在居住区的区市民科或出張所（参见 P31）交付电子证明书。初次免费。

持有电子证明书，可以在网上申请 e-Tax（税）等行政手续，还可以在便利商店取得住民票的抄本等。

※ 住民基本台账卡的电子证明书不可更新，但可以使用至电子证明书的有效期限为止。

3-2-2 户籍相关登记

根据日本户籍法的规定，居住于日本国内的外国人在出生、死亡时有义务提出申报，并根据情况可以在结婚、离婚时提出申报。（此外，关于结婚登记、离婚登记，根据国籍的不同，有时会出现手续内容不同的情况，详细情况请向居住区的区政府市民科或办事处（参见 P31）咨询。

这种场合也需要办理入国管理局手续。

另外除上述申报之外，可能还需要在自己国家办理手续。在申报之前请事先向自国的驻日相关机构咨询。

- 出生
 - 出生登记（包括出生日的 2 周内，居住区或是出生场所的区的市民科（如有办事处，就在办事处登记））
 - 在留资格申请手续（中长期居住者，广岛入国管理局）
 - 特别永住许可申请（特别永住者，居住区的市民科（有办事处的话在办事处办理））

- 提交出生联络票（居住区的福利部（=厚生部）保健福利科）
- 儿童补贴的领取手续（居住区的福利部（=厚生部）保健福利科或办事处（似岛除外））
- 儿童医疗费补助的申请手续（居住区的福利部保健福利科或办事处）
- 国民健康保险的加入手续（居住区的保险养老金科或办事处，仅限加入者本人。）
- 死亡
 - 死亡登记（知道死亡事实的那天起 7 天以内，居住区或是死亡地区的市民科（如有办事处，就在办事处登记））；
 - 国民健康保险的死亡登记（居住区的保险养老金科或办事处，仅限加入者本人。）
 - 护理保险手续（居住区的健康长寿科或办事处，仅限加入者本人。）
- 结婚
 - 结婚登记在居住区的市民科办理。
 - 国民健康保险的变更手续（居住区的保险养老金科或办事处，仅限加入者本人）
 - 护理保险的手续（居住区的健康长寿科或办事处，适用于加入者姓名、居住地发生变更の場合）
- 离婚
 - 离婚登记在居住区的市民科办理。
 - 国民健康保险的变更手续（居住区的保险养老金科或办事处，仅限加入者本人）
 - 护理保险的手续（居住区的健康长寿科或办事处，适用于加入者姓名、居住地发生变更の場合）

3-2-3 印章登记

在日本，盖上刻有自己姓名的印章和签名具有同等意义。在政府处登记过的印章称为“实印”。用实印盖章，再加上该印的登记证明书，则该印所有者的行为就在法律上得到确认。

登记印章时，请携带印章和在留卡或者特别永住者证明书，前往居住区的区政府市民科或办事处（参见 P31）办理手续。

此外，部分印章不能进行登记，详细情况请向区政府市民科或办事处（参见 P31）咨询。

3-3 健康保险

3-3-1 国民健康保险

3-3-1-1 加入者资格

日本设有政府医疗保险制度,以确保居民在日本生病或受伤时能够放心地接受医疗服务。符合以下所有条件者必须加入广岛市国民健康保险。请在居住区的区政府保险养老金科或办事处(参见 P31)办理加入手续。

- ① 在广岛市办理住民登记的
- ② 持有合法的签证,预计在日本国内旅居 3 个月以上者
(其中不包含持有“特定活动”在留资格的人之中、以接受医疗或照顾接受医疗的人的生活起居为目的的在留人员、或观光、疗养及进行类似于这种活动的人以及同样目的而逗留的其配偶者。)
- ③ 未在工作单位加入政府医疗保险
- ④ 未加入后期高龄者医疗制度
- ⑤ 未接受生活保护
- ⑥ 未接受面向中国残留日本人的支援补贴

3-3-1-2 保险金的支付

对加入广岛市国民健康保险者,将发给被保险证。在医院及诊疗所看病时请出示该证。看病时投保人承担医疗费费的 30%(义务教育入学前的婴幼儿为 20%,70 岁以上者为 20%(1944 年 4 月 1 日以前出生者为 10%,但、有一定收入者为 30%))等一部分承担及住院时的伙食费等。此外,投保人在生育或死亡等情况下,也能获得保险金。所住区的区政府保险养老金科或办事处(参见 P31)受理申请手续,详情请进行咨询。

3-3-1-3 保险费

户主必须缴纳被保险者的保险费。保险费以家庭为单位,是平等负担额(=平等割)、均等负担额(=均等割)和所得负担额(=所得割)的合计金额。均等负担额是根据该家庭的人数计算,所得负担额是根据该家庭前年一年的所得金额计算。

3-3-2 后期高龄者医疗制度

3-3-2-1 对象(被保险者)

为了能够在生病时安心接受治疗,日本有公共医疗保险制度。以下的人是后期高龄者医疗保险制度(运营主体为广岛县后期高龄者医疗广域联合会)的对象。

- ① 75 岁以上的老人
- ② 65 岁以上 75 岁未滿,后期高龄者医疗广域联合会认定有一定程度残疾的老人,(主要运营单位:广岛县后期高龄者医疗广域联合)的对象。(认定方式,请咨询居住区所属的区政府的健康长寿课(参见 P32)或者咨询办公处(参见 P31))。

但是，以下的人均无资格接受后期高龄者医疗制度。

- ① 未在广岛市住民基本台帐上登记者
- ② 在留资格未满 3 个月者（广岛县后期高龄者医疗广域联合认为逗留期间会超过三个月的人除外）
- ③ 受生活保护，领取生活者
- ④ 领取面向中国残留日本人的支援补贴者

3-3-2-2 保险补贴

经认定后有资格成为后期高龄者医疗制度对象者，会赠与被保险者证。在医院和诊所就诊时，出示此证可以享受医疗补贴。被保险者只需负担医疗费费的 10%（有一定金额以上的收入者需负担 30%）以及住院时的伙食费等。此外，被保险者去世时也有补贴。所住地区的区政府健康长寿科（参见 P32）或办事处（参见 P31）受理申请手续，详情请直接咨询。

3-3-2-3 保险费

被保险者必须缴纳保险费。保险费是被保险者均等负担的均等负担额与根据个人所得来定的所得负担额的合计金额。

3-3-3 医疗费补助

加入健康保险并符合以下任一条件者，有时可以获得全额或部分自理医疗费，请向居住区的区政府福利部（=厚生部）（参见 P32）咨询。

- 养育 0 岁到初中三年级为止（满 15 岁后的第一个 3 月 31 日为止）的儿童
- 在单亲家庭内养育儿童（至 18 岁成年后首个 3 月 31 日为止）
- 身患严重身心疾病者或精神疾病患者

3-4 护理保险

3-4-1 对象（被保险者）

护理保险是因长期卧床、痴呆症等需要得到护理以及日常生活援助时，可享受必要的护理服务的制度。符合以下所有条件时，可加入广岛市护理保险。

- ① 居住在广岛市内
- ② 签证的居留期间有效，预计在日本国内旅居 3 个月以上者（其中不包含持有“特定活动”在留资格的人之中、以接受医疗或照顾接受医疗的人的生活起居为目的的在留人员、或观光、疗养及进行类似于这种活动的人以及同样目的而逗留的其配偶者。）
- ③ 40 岁以上者
但 40 岁以上未满 65 岁的人，应该先加入日本的公家医疗保险。
65 岁以上者，发送被保险者证。

3-4-2 护理必要性认定等的申请

为享受护理服务，请事先向居住区的区政府健康长寿科（参见 P32）或办事处（参见 P31）申请办理护理必要性认定。

3-4-3 关于利用服务

被认可为需护理或需支援者，可享受护理保险。但根据需护理的程度有一部分服务不可享受。享受服务时，原则上需要负担 10%或 20%的服务费用。（承担 20%的是，有一定金额以上收入者）

此外，从 2017 年 4 月开始实行「护理预防·日常生活支援综合事业」。虽然没办理护理必要性认可，但在基本检查表上成为对象高龄者的人，也可以利用访问型护理服务或福利设施内服务。详细的请向居住区的区政府健康长寿科（参见 P32）或地域包括支援中心（参见 P35）咨询。

3-4-4 保险费

投保人必须缴纳保险费。65 岁以上者的保险费，根据本人前一年的收入以及包含本人在内的家庭成员的市町村民税的缴纳情况等决定。40 岁以上 64 岁以下者的保险费，作为本人所加入的医疗保险的保险费的一部分加以计算。

3-5 养老金

3-5-1 加入者资格

已在住民基本台帐上登记的且在 20 岁以上不满 60 岁的外国人居民，原则上必须加入政府的养老金制度。受雇于养老金适用企业单位（=年金适用事业所）的人及公务员加入福利养老金保险（=厚生年金保险），其他人请到居住区的区政府保险养老金科或办事处（参见 P31）办理国民养老金（=国民年金）的加入手续。（但由加入福利养老金保险的人抚养的配偶者，则通过抚养者的单位在年金事务所办理加入手续。）

3-5-2 养老金的支付

对于养老金领取资格期在 25 年以上、年龄在 65 岁以上者，给予以下养老金：依次为老年基本养老金、残障基本养老金、遗属基本养老金等。

已缴纳 6 个月以上养老金保险费的外国人回国时，有可能申请领取一次性退保金。

3-5-3 一次性退保金

领取一次性退保金者必须符合以下支付条件，退出国民养老金等，并在离开日本后 2 年内提出申请。

* 支付条件

- 非日本国籍
- 缴纳保险费 6 个月以上
- 在日本没有住所
- 不曾具备领取养老金（包括残障养老金）的权利的人

* 一次性退保金的金额

可以领取与保险费的缴纳期间相对应的金额。

* 申请方法

离开日本后，请备好一次性退保金裁定请求书，并附上养老金手册、护照（能确认出境年月日、姓名、出生年月日的页面）复印件、能确认银行名称及账号的文件，向受理机构申请。

* 受理机构

东京都杉并区高井户西三丁目 5 番 24 号 〒168-8505

日本年金机构 电话：0570-05-1165（在国内利用）

+81-3-6700-1165（在国外利用）

3-5-4 国民养老金的保险费

国民养老保险加入者（投保人），必须缴纳保险费。

保险费包括所有投保人必须缴纳的定额保险费和按个人意愿缴纳的附加保险费，均为固定金额。

另外，因经济上的原因等缴纳保险费有困难的人，经申请可享受免缴全部或一部分的保险费的制度等。

3-6 其他

3-6-1 儿童补贴

对 0 岁至中学三年级（满 15 岁后的第一个 3 月 31 日为止）儿童的抚养人，给予儿童补贴。

从广岛市以外搬入，并在原居住地已经领取过儿童补贴者，也须重新办理申请手续，请向居住区的区政府福利部（=厚生部）保健福利科（参见 P32）咨询。

3-6-2 生活保护（依国家的通知，按生活保护进行的保护）

对生活贫困的家庭，根据其贫困程度，通过用于补贴日常生活中必要的费用的生活补贴及受伤或生病需要医疗时，用于补贴医疗费度的医疗补贴等，保障其最低生活水平，同时实施保护，以帮助其自立。

接受保护，需要符合各种条件，请向在留卡或特别永住者证明书上记载的居住区的（参见 P32）福利部生活科咨询。

3-6-3 饲养狗的登记和狂犬病预防注射

出生 91 天以上狗的饲养主，需承担进行一生一次的登记和每年一次给饲养狗接受狂犬病预防注射的义务。

● 登记

可在动物管理中心进行登记，登记后交付养狗许可证。在饲养主或地址发生变更、狗死亡、咬了人的时候应申报动物管理中心。

● 狂犬病预防注射

狂犬病预防接种，可在动物医院或每年 4 月至 5 月进行的广岛市集合注射会场接受。接受预防接种，就交付狂犬病注射完票。

*养狗许可证和狂犬病注射完票必须带到饲养狗身上。

*动物管理中心

广岛市中区富士见町 11-27

电话：082-243-6058

4 咨询·指南窗口一览

窗口接待人员有时无法用外语进行充分交流，因此建议和懂日语的人一同前往。

此外，还为日语不方便者开设了“广岛市外国人市民生活咨询处”（电话 082-241-5010）等可使用外语进行各种咨询的窗口。请随便利用。（参见 P27 ~ P30）

另外，在行政窗口办理手续或者进行咨询需要翻译时，经行政窗口的要求可免费派遣自愿者翻译，请予以利用。

广岛和平文化中心国际交流·协力科（电话 082-242-8879）

4-1 咨询窗口


4-1-1 国际交流厅（广岛国际会议场 1 楼 语言：日语、英语等）

提供生活必需的信息，在广岛举办的各种仪式、活动等相关信息。国际交流厅内也设有“广岛市外国人市民生活咨询处”欢迎咨询。另外在国际交流厅正在实施“三人电话服务”（电话多语言义务翻译）。向国际交流厅拨打电话找到自愿者翻译后，通过自愿者翻译可以直接用母语了解自己想知道的事情。敬请利用。（电话：082-247-9715）

4-1-2 官方咨询窗口

※“咨询时间等”栏目中，无记载可受理外语的咨询窗口均用日语咨询。

咨询内容 (实施部门)	名称	电话号码等	咨询时间等
提供国际交流・协力、留学等信息 (广岛和平文化中心)	国际交流厅	地点： 中区中岛町1番5号 广岛国际会议场1楼 (和平纪念公园内) 电话 082-247-9715 golounge@pcf.city.hiroshima.jp	4月～9月 9:00～19:00 10月～3月 9:00～18:00 12月29日～1月3日 休息 (受理语言) 英语等
提供国际交流・协力、留学等信息 (广岛市留学生会馆)	广岛市留学生会馆	地点： 南区西荒神町1番1号 电话 082-568-5931 i-house-hiroshima@oken-co.jp	9:00～21:00 (周一、12月29日～1月3日、8月6日 休息) (受理语言) 英语
外国人市民在日常生活各方面上的相关咨询 ※按实际情况可随同到区府、学校等进行翻译。 (市民局人权启发科多种文化共生负责、(财)广岛和平文化中心)	广岛市外国人市民生活咨询处	地点：中区中岛町1番1号 广岛国际会议场1楼 国际交流厅内 (咨询电话) 电话 082-241-5010 082-241-5013 传真 082-242-7452 soudan@pcf.city.hiroshima.jp (巡回咨询)	周一～周五 9:00～16:00 (节假日、8月6日、年末年初除外) (受理语言) 葡萄牙语、西班牙语、中文 ※其他语种通过自愿翻译的协助受理咨询
		地点：安艺区 船越 南三丁目 4-36 安艺区府 2楼 区政调整科内 TEL082-821-4903	第1・3周五 10:30～12:30 13:30～15:30 (节假日、年末年初、8月6日除外) (受理语言) 葡萄牙语、西班牙语

咨询内容 (实施部门)	名称	电话号码等	咨询时间等
对市政的意见、 民事咨询（日常 生活中的困难） 以及交通事故咨 询 （市民咨询中 心）	市政咨询 民事咨询 交通事故咨询	地点： 中区国泰寺町一丁目 6 番 34 号（市政府主楼 1 楼） 市民咨询中心 电话 082-504-2120	周一～周五 8:30～17:00 （节假日、8 月 6 日、年末年初除 外）
配偶・伴侣暴力 问题（DV）咨询	广岛市伴侣暴 力咨询支援中 心	地点：中区富士见町 11 番 27 号 （广岛市保健所 3 楼） 咨询电话 082-545-7498 传真 082-249-8012	周一～周五 10:00～17:00 （节假日、8 月 6 日、年末年初除 外）
	周六・周日 DV 电话咨询	电话 082-252-5578	周六・周日 10:00～17:00 （年末年初除外）
暴力受害问题咨 询（市民局市民 安全推进科内）	广岛市暴力受 害咨询中心 （由女性咨询 人员提供 DV 咨询）	地点： 中区国泰寺町一丁目 6 番 34 号（市政府综合大楼 12 楼） 电话 082-504-2713 传真 082-504-2712	周一～周五 8:30～17:00 （节假日、8 月 6 日、年末年初除 外）
犯罪受害者等支 援相关咨询 （市民局市民安 全推进科）	广岛市犯罪受 害者等综合咨 询窗口	地点：中区国泰寺町一丁目 6 番 34 号（市政府综合大 楼 12 楼） 电话 082-504-2722	周一～周五 8:30～17:15 （节假日、8 月 6 日、年末年初除 外）
医疗相关咨询 （健康福利局保 健部保健医疗科 内）	广岛市医疗安 全支援中心	地点： 中区国泰寺町一丁目 6 番 34 号（市政府综合大楼 13 楼） 咨询电话 082-504-2051 传真 082-504-2258	周一～周五 9:00～15:00 （节假日、8 月 6 日、年末年初除 外）
上门推销等消费 者纠纷、借款问 题相关咨询 （市民局消费生 活中心）	市民局消费生 活中心	地点： 中区基町 6 番 27 号 AQUA 广岛中心街 8 楼 电话 082-225-3300 消费者热线  188 传真 082-221-6282	10:00～19:00 星期二、年末年初 除外

咨询内容 (实施部门)	名称	电话号码等	咨询时间等
心理健康相关咨询	广岛市精神保健福祉中心	地点：中区富士见町 11-27 (广岛市保健所 4 楼) 电话 082-245-7731	周一~周五 8:30~17:00 (节假日, 8 月 6 日, 年末年初的 休假日除外) * 在志愿翻译的 协助下进行相关 咨询
关于签证、在留 资格、永住、归 化、国际结婚等 的咨询	外国人居留综 合信息中心	电话 0570-013904 03-5796-7112	周一~周五 8:30~17:15 (受理语言) 英语、汉语、西班 牙语等
	签证支援中心 广岛	地点： 中区上八丁堀 8-26 (Maple 八丁堀 803) 电话 082-223-5581	周一、周二、周三、 周五 10:00~17:00 完全预约制
劳动相关 (Hello Work)	广岛外国人雇 用服务柜台 (Hello Work 广岛)	地点： 中区上八丁堀 8-2 (Hello Work 广岛内) 电话 082-227-1644	周一~周五 10:00~16:00 (受理语言) 葡萄牙语、西班牙 语(周一、周三、 周四) 汉语(周一、周四、 周五) 英语(周二、周三)
	(Hello Work 广岛东)	东区光丘 13-7 电话 082-264-8609	周一、周三 9:00~16:00 (受理语言) 葡萄牙语、西班牙 语
	(Hello Work 可部)	安佐北区可部南 3-3-36 电话 082-815-8609	
劳动相关 (广岛劳动局)	外籍劳动者劳 动条件咨询处	地点： 中区上八丁堀 6-30 (县政府综合大楼) 电话 082-221-9242	9:00~12:00 13:00~17:00 (受理语言) 葡萄牙语、西班牙 语(周二、周五) 汉语(周五)
主要以居留资 格、社会保险、 劳动条件等为 中心, 对个方面 问题的咨询 (财) 广岛国际 中心)	外国人综合咨 询窗口	咨询地点： 中区中町 8-18 广岛水晶广场 6 楼、(财) 广岛国际中心 咨询窗口专用免费电话 电话 0120-783-806 使用手机时： 电话 082-541-3888	周四 10:00~12:00、 13:00~16:00 (受理语言) 韩国·朝鲜语、菲 律宾语、英语。

咨询内容 (实施部门)	名称		电话号码等	咨询时间等
有关经济上的为 难事情的咨询 ※受生活保护者 除外	广 岛 市 生 支 活 援 中 心	总部	【住在东区、南区、安艺区的人】 地址：南区松原町 5-1 (BIG FRONT Hiroshima 6 楼 广岛市社会福利议会内) 电话 082-264-6405 传真 082-264-6413	周一～周五 8:30～17:15 (节假日, 8月6日, 年末年初的 休日除外)
		中部 补助 中心	【住在中区的人】 地址：中区大手町四丁目 1-1 (中区地域福利中心 5 楼 中区社会福利协议会内) 电话 082-545-8388	
		西部 补助 中心	【住在西区、佐伯区的人】 地址：佐伯区海老园一丁目 4-5 (佐伯区政府别馆 5 楼 佐伯区社会福利协议会内) 电话 082-943-8797	
		北部 补助 中心	【住在安佐南区、安佐北区的人】 地址：安佐南区中须一丁目 38-13 (安佐南区综合福利中心 5 楼 安佐南区社会福利协议会内) 电话 082-831-1209	

4-2 市政府机关、设施等

广岛市设有市政府以及区政府、办事处、自来水局、消防局、环境事业所等提供行政服务的行政窗口及各种机关。

另外，为了丰富市民生活，还设有图书馆、博物馆、资料馆、体育设施等，敬请利用。其中部分设施需要入场费，详情请咨询相关设施。

4-2-1 市政府、区政府、办事处一览

※向区政府电话咨询时，区政府的人确认内容之后连接到担当科

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广岛市政府	中区国泰寺町一丁目 6-34	082-245-2111	
中区政府	中区国泰寺町一丁目 4-21	082-245-2111	082-541-3835
东区政府	东区东蟹屋町 9-38	082-245-2111	082-262-6986
温品办事处	东区温品五丁目 1-18	082-289-2000	
南区政府	南区皆实町一丁目 5-44	082-245-2111	082-252-7179
似岛办事处	南区似岛町字家下 752-74	082-259-2511	
西区政府	西区福岛町二丁目 2-1	082-245-2111	082-232-9783
安佐南区政府	安佐南区古市一丁目 33-14	082-245-2111	082-877-2299
佐东办事处	安佐南区绿井六丁目 29-28	082-877-1311	
祇园办事处	安佐南区祇园二丁目 48-7	082-874-3311	
沼田办事处	安佐南区伴东四丁目 18-6	082-848-1111	
安佐北区政府	安佐北区可部四丁目 13-13	082-245-2111	082-815-3906
白木办事处	安佐北区白木町大字秋山 2391-4	082-828-1211	
高阳办事处	安佐北区深川五丁目 13-7	082-842-1121	
安佐办事处	安佐北区安佐町大字饭室 3052-1	082-835-1111	
安艺区政府	安艺区船越南三丁目 4-36	082-245-2111	082-822-8069
中野办事处	安艺区中野三丁目 20-9	082-893-2121	
阿户办事处	安艺区阿户町 6257-2	082-856-0211	
矢野办事处	安艺区矢野东五丁目 7-18	082-888-1112	
佐伯区政府	佐伯区海老园二丁目 5-28	082-245-2111	082-923-5098
汤来办事处	佐伯区汤来町大字和田 166	0829-83-0111	0829-83-1129

4-2-2 市税事务所

事务所名	地点	电话
中心市税事务所	中区政府内	082-504-2564(负责中区)、 082-504-2751(负责南区)
东部市税事务所	东区政府内	082-568-7719(负责东区·安艺区)
西部市税事务所	西区政府内	082-532-0942(负责西区) 082-532-1012(负责佐伯区)
北部市税事务所	安佐南区政府内	082-831-4935(负责安佐南区) 082-831-5016(负责安佐北区)

4-2-3 区政府福利部 (=厚生部) (福利事务所、保健中心)

区	地址	电 话				保健福利科
		生活科	健康长寿科	护理保险股	综合咨询窗口	
中区	〒730-8565 大手町 4-1-1	082-504-2571 082-504-2688 082-504-2572 082-504-2689 082-504-2331 082-504-2334 082-504-2443 082-504-2333	082-504-2570 082-504-2528	082-504-2478	082-504-2586	082-504-2569 082-504-2588 082-504-2109 082-504-2174
东区	〒732-8510 东蟹屋町 9-34	082-568-7726 082-568-7727 082-568-7728	082-568-7729 082-568-7730	082-568-7732	082-568-7731	082-568-7733 082-568-7734 082-568-7735 082-261-0315
南区	〒734-8523 皆实町 1-4-46	082-250-4104 082-250-4105 082-250-4141 082-250-4155	082-250-4107 082-250-4108	082-250-4138	082-250-4109	082-250-4131 082-250-4132 082-250-4133 082-250-4134
西区	〒733-8535 福岛町 2-24-1	082-294-6117 082-294-6119 082-294-6583 082-294-6135 082-294-6113	082-294-6218 082-294-6235	082-294-6585	082-294-6289	082-294-6342 082-294-6346 082-294-6384 082-503-6288
安佐南区	〒731-0194 中须 1-38-13	082-831-4940 082-831-5010 082-831-4973	082-831-4941 082-831-4942	082-831-4943	082-831-4568	082-831-4944 082-831-4945 082-831-4946 082-877-2146
安佐北区	〒731-0221 可部 3-19-22	082-819-0576 082-819-0620 082-819-0614	082-819-0585 082-819-0586	082-819-0621	082-819-0587	082-819-0605 082-819-0608 082-819-0616 082-819-0617
安艺区	〒736-8555 船越南 3-2-16	082-821-2806	082-821-2808 082-821-2809	082-821-2823	082-821-2810	082-821-2813 082-821-2816 082-821-2820 082-821-2821
佐伯区	〒731-5195 海老园 1-4-5	082-943-9726 082-943-9764 082-943-9763	082-943-9729 082-943-9731	082-943-9730	082-943-9728	082-943-9732 082-943-9733 082-943-9769 082-921-5010

4-2-4 自来水局营业所一览

居住地所属地区	营业所名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中区	中央营业所	中区基町 9-32	082-221-5522	082-511-6925
东区			082-511-6922	082-511-6925
南区			082-511-6933	082-221-3060
西区			082-511-6944	082-221-3060
安佐南区	安佐南营业所	安佐南区古市一丁目 33-14	082-831-4565	082-877-0679
安佐北区	安佐北营业所	安佐北区可部四丁目 13-13	082-819-3958	082-814-8859
安艺区	安艺营业所	安艺区船越南三丁目 4-36	082-821-4949	082-823-6624
佐伯区	佐伯营业所	佐伯区海老园二丁目 11-41	082-923-4121	082-922-6985

4-2-5 消防局、消防署一览

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广岛市消防局	中区大手町五丁目 20-12	082-246-8211	082-247-1645
广岛市中消防署	中区大手町五丁目 20-12	082-541-2700	082-542-7720
广岛市东消防署	东区光町二丁目 12-6	082-263-8401	082-263-7489
广岛市南消防署	南区的场町 2-5-14	082-261-5181	082-261-5191
广岛市西消防署	西区都町 43-10	082-232-0381	082-232-3293
广岛市安佐南消防署	安佐南区绿井一丁目 10-3	082-877-4101	082-877-9462
广岛市安佐北消防署	安佐北区可部南四丁目 26-13	082-814-4795	082-814-9931
广岛市安艺消防署	安艺郡海田町堀川町 3-12	082-822-4349	082-822-9119
广岛市佐伯消防署	佐伯区五日市中央七丁目 25-18	082-921-2235	082-921-5336

4-2-6 环境事业所

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广岛市中环境事业所	中区南吉岛 1-5-1	082-241-0779	082-241-1407
广岛市南环境事业所	南区东云三丁目 17-2	082-286-9790	082-286-9791
广岛市西环境事业所	西区商工中心 7-7-1	082-277-6404	082-277-6406
广岛市安佐南环境事业所	安佐南区伴北 4-4013-1	082-848-3320	082-848-4411
广岛市安佐北环境事业所	安佐北区可部町大字中岛 1471-8	082-814-7884	082-814-7894
广岛市安艺环境事业所	安艺区矢野新町 2-3-18	082-884-0322	082-884-0324
广岛市佐伯环境事业所	佐伯区海老园 1-4-48	082-922-9211	082-922-9221

4-2-7 图书馆

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广岛县立图书馆	中区千田町三丁目 7-47	082-241-4995	082-241-9799	
广 岛 市 立	中央图书馆	中区基町 3-1	082-222-5542	082-222-5545
	中区图书馆	中区加古町 4-17	082-248-9300	082-247-8447
	东区图书馆	中区东蟹屋町 10-31	082-262-5522	082-264-2610
	南区图书馆	南区比治山本町 16-27	082-251-1080	082-252-4120
	西图书馆	西区横川新町 6-1	082-234-1970	082-295-9287
	安佐南区图书馆	安佐南区中筋一丁目 22-17	082-879-5060	082-879-8536
	安佐北区图书馆	安佐北区可部七丁目 28-25	082-814-0340	082-814-0604
	安艺区图书馆	安艺区船越南三丁目 2-16	082-824-1056	082-824-1057
	佐伯区图书馆	佐伯区五日市中央六丁目 1-10	082-921-7560	082-924-0742
	佐伯区图书馆 汤来河野阅览室	佐伯区汤来町大字和田 353-1	0829-40-4005	0829-83-0134
	漫画图书馆	南区比治山公园 1-4	082-261-0330	082-262-5406
	漫画图书馆安佐阅览室	安佐南区上安二丁目 30-15	082-830-3675	082-830-3676
儿童图书馆	中区基町 5-83	082-221-6755	082-222-7020	

4-2-8 美术馆

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广岛县立美术馆	中区上帆町 2-22	082-221-6246	082-223-1444
广岛市立现代美术馆	南区比治山公园 1-1	082-264-1121	082-264-1198
广岛美术馆	中区基町 3-2	082-223-2530	082-223-2519

4-2-9 博物馆·资料馆

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国立广岛原爆死难者追悼和平纪念馆	中区中岛町 1-6	082-543-6271	082-543-6273
广岛市江波山气象馆	中区江波南一丁目 40-1	082-231-0177	082-234-1013
广岛市乡土资料馆	南区宇品御幸二丁目 6-20	082-253-6771	082-253-6772
沼自交通科学馆 (广岛市交通科学馆)	安佐南区长乐寺二丁目 12-2	082-878-6211	082-878-3128
广岛市儿童文化科学馆	中区基町 5-83	082-222-5346	082-502-2118
广岛城	中区基町 21-1	082-221-7512	082-221-7519
广岛和平纪念资料馆	中区中岛町 1-2	082-241-4004	082-542-7941
Schmoe House (广岛和平纪念资料馆附属设施)	中区江波二本松一丁目 2-43	082-241-4004	082-542-7941

4-2-10 体育设施

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广岛县立综合体育馆	中区基町 4-1	082-228-1111	082-228-4992	
广岛市立	广岛广域公园田径场	安佐南区大塚西五丁目 1-1	082-848-8484	082-848-8460
	中区体育中心	中区千田町三丁目 8-12	082-241-9355	082-241-9379
	Maeda 房地产东区体育中心	东区牛田新町一丁目 8-3	082-222-1860	082-222-1861
	南区体育中心	南区楠那町 7-31	082-251-7721	082-251-7701
	西区体育中心	西区庚午南二丁目 41-1	082-272-8211	082-272-8242
	安佐南区体育中心	安佐南区伴东三丁目 13-16	082-848-2411	082-848-2432
	安佐北区体育中心	安佐北区深川二丁目 50-1	082-843-4999	082-843-4998
	安艺区体育中心	安艺区中野东二丁目 3-1	082-893-1998	082-893-1857
	佐伯区体育中心	佐伯区乐乐园六丁目 1-27	082-924-8198	082-924-8199
	Hiro Sin Big wave (综合市内游泳池)	东区牛田新町一丁目 8-3	082-222-1860	082-222-1861

4-2-11 公园

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中央公园游泳池	中区基町 4-41	082-211-0063	082-228-1891
大芝公园交通乐园	西区大芝公园 1-50	082-230-0260	—
广岛市森林公园昆虫馆	东区福田町字藤丸 10173	082-899-8964	082-899-8233
广岛市安佐动物园	安佐北区安佐町大字动物园	082-838-1111	082-838-1711
广岛市植物园	佐伯区仓重三丁目 495	082-922-3600	082-923-6100

4-2-12 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负责区域（中学校区）		名称	事务所		
			地址	电话	传真
中区	1 帜町 (基町小学校区)	基町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基町 19-2-425	(082) 502-7955	(082) 502-7966
	2 帜町 (基町小学校区 除外)	帜町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东白岛町 13-26	(082) 222-6608	(082) 222-6609
	3 国泰寺	国泰寺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东千田町 1-1-23	(082) 249-0600	(082) 544-1456
	4 吉岛	吉岛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光南 1-4-6	(082) 545-1123	(082) 545-1124
	5 江波	江波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江波西 2-14-8	(082) 296-4833	(082) 296-4818
东区	1 福木、温品	福木、温品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上温品 1-11-27-101	(082) 280-2330	(082) 562-2333
	2 户坂	户坂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户坂中町 2-29	(082) 516-0051	(082) 516-0052
	3 牛田、早稻田	牛田、早稻田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牛田本町 4-2-1-102	(082) 228-2033	(082) 221-7675
	4 二叶	二叶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若草町 10-14 原田大楼 2楼	(082) 263-3864	(082) 263-3870
南区	1 大州	大州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大州 1-1-25	(082) 581-6025	(082) 581-6026
	2 段原	段原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段原南 2-12-27	(082) 261-8588	(082) 261-8688
	3 翠町	翠町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出汐 2-3-46	(082) 252-5500	(082) 252-5530
	4 仁保、楠那	仁保、楠那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东本浦町 26-8 Ta0 楼 2楼	(082) 286-6112	(082) 510-1554
	5 宇品、似岛	宇品、似岛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宇品御幸 2-13-12	(082) 252-6456	(082) 252-6458
西区	1 中广	中广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三條町 1-8-21 2楼	(082) 509-0288	(082) 230-8190
	2 观音	观音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观音町 16-19 3楼	(082) 292-3582	(082) 292-3172
	3 己斐、己斐上	己斐、己斐上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己斐本町 2-7-13	(082) 275-0087	(082) 275-0070
	4 古田	古田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古江东町 5-3-104	(082) 272-5173	(082) 272-5186
	5 庚午	庚午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草津东 2-8-5	(082) 507-1210	(082) 271-3410
	6 井口台、井口	井口台、井口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井口 2-5-19	(082) 501-6681	(082) 276-5541

负责区域（中学校区）		名称	事务所			
			地址	电话	传真	
安佐南区	1	城山北、城南	城山北、城南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绿井 6-37-5-102	(082) 831-1157	(082) 876-1096
	2	安佐、安佐南	安佐、安佐南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中须 2-19-6 3楼	(082) 879-1876	(082) 879-7764
	3	高取北、安西	高取北、安西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高取北 1-17-41	(082) 878-9401	(082) 847-1475
	4	东原、祇园东	东原、祇园东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东原 3-14-4	(082) 850-2220	(082) 850-1107
	5	祇园、长束	祇园、长束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山本 1-4-25	(082) 875-0511	(082) 875-0513
	6	户山、伴、大冢	户山、伴、大冢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伴中央 2-5-6	(082) 849-5860	(082) 849-5861
安佐北区	1	白木	白木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白木町井原 1244	(082) 828-3361	(082) 828-7188
	2	高阳、龟崎、落合	高阳、龟崎、落合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深川 6-3-26	(082) 841-5533	(082) 845-8811
	3	口田	口田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口田南 7-11-22	(082) 842-8818	(082) 842-8835
	4	三入、可部	三入、可部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三入 5-16-31	(082) 516-6611	(082) 516-6681
	5	龟山	龟山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龟山 4-2-36	(082) 819-0771	(082) 814-0501
	6	清和、日浦	清和、日浦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Asahiga 丘 3-18-13-7-101	(082) 810-4688	(082) 810-4185
安芸区	1	濑野川东(包括中野东小学校区)	濑野川东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中野东 6-3-36	(082) 893-5555	(082) 554-5021
	2	濑野川(中野东小学校区除外)、船越	濑野川、船越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中野 3-9-5	(082) 893-1839	(082) 893-1866
	3	阿户、矢野	阿户、矢野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阿户、矢野地区综合支援中心(阿户联络所)	矢野东 6-23-15 阿户町 418-1	(082) 889-6605 (082) 856-0613	(082) 889-5666 (082) 856-0115
佐伯区	1	汤来、砂谷	汤来、砂谷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汤来町白砂 82-4	(0829) 86-1241	(0829) 86-1242
	2	五月丘、美铃丘	五月丘、美铃丘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美铃丘西 1-3-9	(082) 208-5017	(082) 208-5018
	3	三和	三和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五日市町石内 6405-1	(082) 926-0025	(082) 929-0200
	4	城山、五日市观音	城山、五日市观音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千同 1-30-6	(082) 924-7755	(082) 924-7761
	5	五日市	五日市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五日市中央 2-4-40	(082) 924-0053	(082) 921-2865
	6	五日市南	市五日市南地区综合支援中心	乐乐园 4-2-19-101	(082) 924-8051	(082) 924-8052

4-3 国际机构

名称	地址	电话
驻广岛大韩民国总领事馆	南区东荒神町 4-22	082-568-0502
泰国政府通商代表事务所广岛	中区千田町 3-7-47 广岛县信息广场 5 楼	082-249-9911
联合国训练调查研究所 (UNITAR) 广岛事务所	中区基町 5-44 广岛商工会议所大楼 5 楼	082-511-2424

4-4 交通机关

区分	公司名称	电话
飞机	广岛机场航空信息	
	日本航空 (国内航线)	06-6344-2355
	日本航空 (国外航线)	06-6344-2365
	全日空航空公司 (国内航线)	06-7637-8800
	全日空航空公司 (国际航线)	06-7637-6675
	IBEX 航空	0120-686-009
	春秋航空日本	0570-666-118
	AIR DO	0120-057-333
	首尔航空	010-82-1800-8100
	韩亚航空	0570-082-555
	中国东方航空	082-245-6623
	中国国际航空	0570-0-95583
	中华航空	082-542-0882
香港快运 (航空)	0066-3386-8015	
铁路	JR 西日本	082-261-1796
	广岛电铁 (広島電鉄)	082-242-0022
	阿斯特拉姆莱茵线 (广岛高速交通) =アストラムライン (広島高速交通)	082-228-2364
巴士	广岛电铁 (広島電鉄)	082-221-0050
	广岛巴士 (広島バス)	082-545-7960
	广岛交通 (広島交通)	082-238-7755
	广岛 JR 巴士 (中国ジェイアールバス)	082-845-6066
	艺阳巴士 (芸陽バス)	082-892-1213
	备北交通 (備北交通)	0824-72-2122
	HD 西广岛 (エイチ・ディー西広島)	082-507-3512
	第一出租车 (第一タクシー)	082-878-0006
	广交观光 (広交観光)	082-843-4466
	天使出租车 (エンゼルキャブ)	082-872-5799
	Sasaki 观光 (ささき観光)	0829-86-2110
	综合企划团体 (総合企画コーポレーション)	0826-35-1199

4-5 其他

4-5-1 电力

中国电力 (=中国電力(株))

名称	地址	免费电话 搬家受理・咨询 ・问讯
广岛营业所	中区竹屋町 2-42	0120-297-510
广岛北营业所	安佐南区绿井一丁目 25-28	0120-516-830
矢野营业所	安艺区矢野新町二丁目 3-21	0120-525-079

4-5-2 煤气

广岛煤气 (=広島ガス(株))

名称	地址	电话
广岛煤气总公司	南区皆实町 2-7-1 *连接翻译中心, 可以用英语、汉语、 韩国・朝鲜语、葡萄牙语、西班牙语进 行咨询等。	082-251-2151
GAS TOPIA CENTER	中区南竹屋町 1-30	082-240-8888

*在访问处利用移动终端, 可以用上记的语言对应。

4-5-3 广岛市的网站网址以及外国语网页等

① 广岛市主页

广岛市主页除日语之外还有英语、韩语、朝鲜语、中文、葡萄牙语、西班牙语、菲律宾语页面。

可利用民间机器翻译的自动翻译服务, 将日语页面自动性地简易翻译成英语、韩语、朝鲜语、中文(简体)、中文(繁体)。

但是, 自动翻译不一定能正确地译出翻译前的日语页面内容, 使用时, 敬请充分理解。

还有针对不擅长日语的人的简单而易懂的「易懂日语」网页。

此外, 还可以利用日语页面的汉字上标注假名(注音假名)的服务。

<http://www.city.hiroshima.lg.jp/>

2 急救医疗 Net Hiroshima（广岛县急救医疗信息网络）

节假日、夜间值班医生用英语提供服务。

- ① 从英文页面也可搜索能用外语应对的医院、诊所。
- ② 刊载有面向外国人的急救医疗手册（英语、汉语、韩国·朝鲜语、葡萄牙语）

<http://www.qq.pref.hiroshima.jp/>

3 多语种生活信息

（地区国际化协会联络协会 财团法人自治体国际化协会）登载英语、汉语、韩国·朝鲜语、葡萄牙语、西班牙语、德语、法语、越南语、印度尼西亚语、他加禄语、泰语、俄语、缅甸语等版本的外国人在日本生活所需的必要生活信息。

<http://www.clair.or.jp/tagengo/index.html>

4 广岛广域观光信息网站「hirodabi」（多语言网站「Explore

HIROSHIMA」）（公益财团法人广岛观光会议事務局）

用英语，韩国·朝鲜语、汉语（繁体、简体）法语、德语、泰语登载广岛广域城市圈的观光信息。

<https://www.hiroshima-navi.or.jp/>

5 公益财团法人广岛和平文化中心国际交流·协力科网页

用英语、汉语、韩国·朝鲜语、葡萄牙语、西班牙语登载，为了外国人市民的生活信息及国际交流活动信息等。

<http://www.pcf.city.hiroshima.jp/ircd/>

5 日常生活当中可见的主要标志等

	标志等	意思		标志等	意思
有关防灾		指定紧急避难场所： 是按灾害种类指定的， 从紧迫的灾害危险中 紧急逃生用的设 施或场所。	有关设施		医院
		指定避难所 (生活避难场所)： 由于自己住宅的倒塌· 烧毁等原因失去生活场 所的危害受害者临时住 宿·停留的设施。			投币式自动保管箱
有关紧急情况		紧急出口 ：在紧急情况时从这儿离 开现场。	有关交通工具		公交车乘车处
		在箭头(←)方向有紧急 出口。			出租车乘车处
有关垃圾		塑料瓶 ：可回收再利用的塑料瓶	有关道路		有落石的危险 ：可能会落石
		再利用塑料 ：可回收再利用的塑料			正在进行道路施工

	标志等	意思		标志等	意思
有 关 道 路		禁止通行 ：不准通过	有 关 道 路		禁止行人通行 ：（行人）不准通过
		禁止车辆通行 ：（汽车）禁止通行			禁止行人横穿 ：（行人）不准过马路
		禁止通行（自行车除外） ：汽车禁止通行，但自行车可以通行。			电动自行车向右转弯方法（转小弯） ：排气量为 50cc 的摩托车、要用汽车的右转弯方法进行右转。
		自行车禁止通行 ：（自行车）不准进入		 	电动自行车的右转弯方法（两阶段右转弯） ：排气量为 50cc 的摩托车、先从车道的左端直线行驶交叉点之后将方向改为右边，等到绿灯之后再直线行驶。
		缓行 ：车辆以立即停车的速度行驶			汽车专用 ：转为汽车通行而设置的道路
		暂时停止 ：必须停止一次			自行车专用 ：转为自行车通行而设置的道路
		禁止回转 ：不准调头			自行车及行人专用 ：转为自行车和行人通行而设置的道路
	禁止停车 ：不准停车。数字是不准停车的时间段。「8-20」是从上午 8 点至下午 8 点。		行人专用 ：转为行人通行而设置的道路		

外籍市民生活指南
(広 D5-2017-143-03)

编辑・发行 广岛市市民局人权启发科
TEL 082-504-2165
传真 082-504-2609
E-Mail jinken@city.hiroshima.lg.jp

发行年月 2017年4月